

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 巫溪至开州高速公路收费站设置的批复

渝府〔2024〕63号

市交通运输委：

你委《关于巫溪至开州高速公路收费站设置的请示》（渝交文〔2024〕175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。

同意在巫溪至开州高速公路K9+022处设置巫溪西匝道收费站、K16+936处设置菱角匝道收费站、K28+160处设置红池坝匝道收费站、K43+905处设置金盆匝道收费站、K51+844处设置朝阳匝道收费站、K68+672处设置沙市匝道收费站、K103+127处设置双龙匝道收费站、K110+355处设置金峰匝道收费站。

重庆市人民政府

2024年8月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